

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「43 週年校慶 LOGO 徵選活動實施計畫」

115.06

壹、活動目的：為迎接並慶祝本校 43 週年校慶，特舉辦「校慶 logo 徵選」，邀請學生激盪腦力、發揮創意，設計出兼具美感與內涵，且能代表性本校精神的形象標誌，共同歡度校慶。

貳、徵稿內容

1. 以活潑、朝氣、正向的圖像表現中正國中 43 歲的歡慶氣氛，並展現中正特色。
2. 圖像設計請包含學校中文或英文校名 (ZZJHS) 以及「43」意象，另可增添其他校園元素。
3. 優勝作品將會使用在本年度校慶海報、邀請卡等宣傳品及相關佈置上。

參、作品規格

1. 請以平面設計方式創作，手繪或電繪均可 (電繪請設定解析度 350dpi 印刷品質)
2. 圖案尺寸約 20cm×20cm，請確保作品圖案簡潔清楚，線條、色彩分明，適用於印刷在各類文宣及延伸應用。
3. 請至校網首頁下載作品說明表，簡述 100-300 字設計理念 (創意發想來源、圖像意義、色彩運用理念...等)，黏貼於作品下方，未說明者不予受理。

肆、繳交須知

1. 手繪作品：請繳交八開圖畫紙作品 (需黏貼作品說明表)。
2. 電繪作品：請以隨身碟或電子郵件繳交解析度 350dpi 以上的 jpg 或 png 檔，若有 ai 或 psd 原始檔請一併繳交，檔案請寄至訓育組信箱 t683@ccjhs.tp.edu.tw，信件請註明班級、姓名。另外請再印出 A4 大小的作品 (連同作品說明表) 送至學務處。

伍、注意事項

1. 每位參賽者限投一件作品。
2. 參賽作品需為個人原創且未曾發表之作品，請勿抄襲、模仿他人作品，也不要使用 AI 生成圖像，若有上述情形，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獎勵，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3. 參賽者應尊重評選結果，必要時得以「從缺」辦理。
4. 優勝者須配合學校需求，微調修改設計以利後續宣傳品或周邊品製作。
5. 優勝者須簽署作品授權同意書，校方擁有修改、重製等權利，不另支酬勞。
6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本校補充修正之。

陸、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11 日 (暑假期間亦可繳交至學務處)

柒、收件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

捌、評審方式：邀請校內師長擔任評選委員，評選出首獎一名，其餘作品擇優給獎。

玖、獎勵方式：首獎一名—獎狀及禮券 1000 元，特優若干名—獎狀及禮券 800 元，佳作若干名—獎狀及禮券 500 元。。

壹拾、本計畫經，鈞長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~~~~~歡迎各位同學發揮創意，一起來為 43 週年校慶活動助跑~~~~~

